#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520　公司简称:司太立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8年12月31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具体实施分配时,以扣除股权登记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为基数。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司太立 | 603520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
| 姓名 | 吴超群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丰溪西路9号 |
| 电话 | 0576-87718605 |
| 电子信箱 | wuchaoqun@starrypharma.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特点

公司是一家医药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非离子型碘造影剂及喹诺酮类抗菌药等药物的原料药及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造影剂主要产品为碘海醇、碘帕醇、碘克沙醇等;喹诺酮类主要产品为左氧氟沙星、盐酸左氧氟沙星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与恒瑞医药,北陆药业,扬子江药业,日本Fuji,德国Midas等国内外制药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

公司在特色原料药及中间体(API)领域深耕多年,已形成了高水平的制药工艺、质量控制和技术标准,其中API成熟产品,例如碘造影剂系列、喹诺酮系列原料药及中间体直接参与全球原料药市场的竞争。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的特色原料药、医药中间体产品的终端客户是国内外制剂或原料厂商。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自主确定产供销计划。公司采购严格按照同等质量比价格,同等价格比质量,以为公司最大限度节约成本为原则;公司生产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公司制定的相关质量管理体系组织生产,由生产部门负责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工艺要求和卫生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质量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监督和管理,并通过对生产各环节的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进行全程监测和监控,保证最终产品的质量和安全;销售主要为直接销售和通过经销商销售两种方式。

(三)行业情况说明

近年来伴随着医药新政密集落地,尤其是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和带量采购的持续推进,国内制药企业分化加速的趋势已进入常态化,从行业整体发展环境来看,医药行业仍是国家未来重点发展的领域之一,而国际化是中国医药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同时环保、安全等监管改革持续倒逼,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和老龄化趋势日益明显、对健康意识的不断提升,以及居民健康投入持续加大的环境背景下,未来医药市场的资源将逐渐向创新药或高质量仿制药领域集中。如何把握未来一段时期内医药行业优胜劣汰的关键时期,是对所有医药企业未来几年最大的考验。

1、全球原料药的主要发展趋势

全球原料药市场主要分为专属使用部分和外购市场,其中,专属使用部分是指制剂公司使用自己生产的原料药生产制剂;外购市场是指制剂公司向第三方原料药厂商或制剂厂商采购原料药生产制剂,即通常所称原料药市场。从世界范围来看,原料药行业的竞争格局主要集中在五大区域:西欧、北美、日本、中国和印度,其中中国和印度崛起于20世纪90年代,除传统的抗感染原料药外,其原料药生产领域逐步向抗肿瘤、中枢神经类以及降糖类等治疗领域拓展;且随着人力、成本优势,其原料药产品销往欧美等药政市场的比重也在逐步提升。

原料药行业是药品制剂行业的上游行业,发展状况与药品行业的发展保持一致。全球药品销售额的快速增长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趋势,预示了原料药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在全球医药消费国家中,仿制药在全部药物处方之中占据了大量份额,原料药用于仿制药的比例约占48.7%。根据《World Preview2018,Outlook to 2024》(EvaluatePharma World Preview)的展望,预计2018年到2024年期间有价值2510亿美元的专利药面临到期,其中2023年将有670亿美元的专利药面临到期。原研药在专利到期后受仿制药的影响市场占有率将迅速下降,仿制药价格低廉,相应药物的消费者使用量将大幅增加,其所对应的特色原料药需求亦随之提升,特色原料药生产厂商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

2、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造影剂又称为对比剂,一般在医学成像中使用,可增加受验者影像的对比度,主要应用于肿瘤、心血管等疾病。目前造影剂主要分为X射线造影剂、磁共振造影剂、超声造影剂等。

X射线造影、CT和MRI已成为欧美各国临床诊治的重要手段,由于检测设备的普及,X射线造影剂目前占据全球造影剂市场的主体地位。根据Newport Premium统计,2017年全球造影剂市场规模约为44.18亿美元,其中X射线造影剂的市场规模为31.88亿美元,占市场总额的72.16%;其中美国和欧洲是全球最大的造影剂消费市场,分别占据全球造影剂市场总值的34.53%和27.47%。

在目前的X射线造影剂中,碘海醇、碘帕醇是全球最为畅销的造影剂,其次是碘克沙醇、碘普罗胺和碘佛醇,其中,碘海醇和碘帕醇的市场规模较大,其余品种市场规模比较接近,上述5个品种均为非离子型有机碘化合物,这5个品种的市场份额占X射线造影剂全球市场总额的90%以上。

2017年,全球X射线造影剂消耗量总体呈现增长趋势,且原料药消耗量的增长速度快于制剂市场规模的增长速度。制剂市场和原料药消耗量的不一致表现主要为:首先是主要品牌要存在价格调整,药品单价下调;另一个原因是由于仿制药逐渐抢占原研药市场,这一现象在新兴市场尤其突出。

中国目前作为新兴市场,近年来造影剂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根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的数据显示,2013-2017年,中国的市场规模由68.16亿元增长至112.5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2.78%。其中2017年X射线造影剂的市场规模为93.49亿元,占据市场的主体地位。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健康意识增加、医改政策不断深入,医保覆盖范围的不断扩大,病人数量与增强造影比例不断提高。2018年4月9日,国家卫健委发出关于发布《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管理目录(2018年)》的通知,使部分设备配置审批权限下放,部分设备无需再进审批即可购置,对医疗机构增加大型设备将会起到正向激励的作用。根据中国医药设备协会的数据,截至2017年底,我们CT设备保有量为19027台(不含军队),相比2016年增长了18%,且近五年一直保持高速增长,年复合增长率16.1%。

目前国内市场仿制药替代原研药趋势日渐凸显,仿制药凭借高性价比优势占领更多的市场份额,同时医学成像技术已经有既往"辅助检查手段"转变为现代医学最重要的临床诊断和鉴别诊断方法,根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的数据显示,预计到2021年我国造影剂的市场规模将突破180亿元,其中X射线造影剂市场规模将可能达到150亿元。

目前造影剂行业具有一定的市场和技术准入门槛;另外,该产品目前没有替代品。因此总体而言,市场格局相对稳定,并将保持持续增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18年 | 2017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6年 |
|---|---|---|---|---|
| 总资产 | 3,066,773,104.03 | 2,013,370,502.43 | 52.32 | 1,893,518,937.53 |
| 营业收入 | 890,470,781.48 | 710,939,018.55 | 25.25 | 672,945,253.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3,676,375.54 | 83,116,974.36 | 12.70 | 76,121,539.7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5,178,908.10 | 59,630,452.03 | 59.61 | 72,565,578.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891,039,579.38 | 857,183,066.99 | 3.95 | 810,066,092.6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1,835,586.36 | 32,043,712.00 | 498.67 | 7,679,734.6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78 | 0.69 | 13.04 | 0.6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78 | 0.69 | 13.04 | 0.6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78 | 10.01 | 增加0.77个百分点 | 10.80 |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197,038,930.65 | 231,023,391.27 | 206,126,433.21 | 256,282,026.3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157,545.94 | 42,817,993.74 | 19,818,764.60 | 8,882,071.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1,797,676.07 | 41,805,734.35 | 20,927,642.00 | 10,647,855.6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10,054.77 | 132,495,009.55 | 8,466,545.44 | 53,184,086.14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0,931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0,301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胡锦生 | 0 | 25,650,000 | 21.38 | 25,650,000 | 质押 | 25,650,000 | 境内自然人 |
| 胡健 | 0 | 22,500,000 | 18.75 | 22,500,000 | 质押 | 22,5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 -2,400,000 | 12,100,000 | 10.08 | 0 | 质押 | 10,600,000 | 境外法人 |
| LIEW YEW THOONG | 0 | 4,950,000 | 4.13 | 0 | 无 | 0 | 境外自然人 |
| 台州聚合投资有限公司 | 0 | 4,500,000 | 3.75 | 4,500,00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胡爱敏 | 0 | 2,700,000 | 2.25 | 2,700,000 | 质押 | 2,7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426,685 | 2.02 | 0 | 无 | | 其他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400,000 | 2.00 | 0 | 无 | | 其他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928,915 | 1.61 | 0 | 无 | | 其他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290,000 | 1.08 | 0 | 无 |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胡健系胡锦生之子,胡爱敏系胡锦生之妹。2、胡健持有台州聚合29.44%的股份。3、合丰创业和合胜创业的第一大股东均为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4、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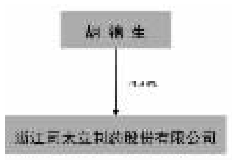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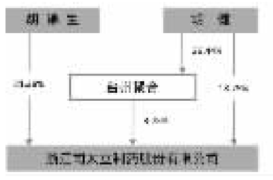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90亿元,同比增加25.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67.64万元,同比增加12.70%。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革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270,995,846.11元,上期金额239,265,797.58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本期金额144,151,512.83元,上期金额62,519,341.07。 |
| (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66,131,205.68元,上期金额53,128,024.63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司太立公司)、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司太立公司)、上海键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键合公司)、司太立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太立香港公司)、台州司太立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篮球俱乐部公司)、仙居司太立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原仙居司太立设备维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设备公司)、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神制药公司)、上海亿脉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亿脉利公司)、iMAX Diagnostic Imaging Holding Limited公司(以下简称IMAX HK公司)、iMAX Diagnostic Imaging Limited公司(以下简称IMAX Ireland公司)等十家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22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公司已于2019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锦生先生召集并主持。

(五)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沈文文先生、谢欣女士、杨红帆女士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在审议相关议案后听取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为146,060,075.13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期母公司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606,007.51元,2018年初未分配利润325,520,614.64,扣除2018年实施的以前年度利润分配60,000,000元,截至 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6,974,682.26元。

公司决定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具体实施分配时,以扣除股权登记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

本次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23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具体实施分配时,以扣除股权登记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

●本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为146,060,075.13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期母公司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606,007.51元,2018年初未分配利润325,520,614.64,扣除2018年实施的以前年度利润分配60,000,000元,截至 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6,974,682.26元。

公司决定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具体实施分配时,以扣除股权登记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股东分享公司收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24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下事项:

1、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25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建设等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结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其中,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14亿元;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4亿元;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4亿元;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2亿元。

以上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协议、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承兑协议、信用证以及其他法律文件)。

本决议有效期自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26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神制药")

●本次担保金额及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海神制药提供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公司前期尚未实际为海神制药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前期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拟向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担保。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对这两家子公司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本,授权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5月10日止。

二、本次新增担保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收购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神制药")94.6727%的股权,并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为保证海神制药的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其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对海神制药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本,授权自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5月10日止。

三、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

法定代表人:周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3年9月28日

经营范围:原料药(碘海醇、碘帕醇、碘克沙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台州海神制药资产总额34,910.72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21,120.74万元;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50.64万元。

四、担保的主要用途

公司为海神制药提供的上述担保,主要用于企业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公司在该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由具体合同约定。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认为拟定的担保额度是在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现金流量情况以及投资需要合理预测的基础上确定的,担保风险总体可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该项担保是对子公司开展业务需要提供担保情况进行的合理预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所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该议案涉及的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55,396.97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53.17%,全部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27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建立良好的法治秩序和商业规范,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10%的限额内,行使对外投资、收购等审批权限,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 1 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28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上市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调整前税前年薪(万元) | 调整后税前年薪(万元) | 备注 |
|---|---|---|---|---|---|
| 1 | 胡锦生 | 董事长 | 138 | 138 | |
| 2 | 胡 健 |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 118 | 118 | 上海子公司领薪 |
| 3 | 吴金韦 | 董事兼副总经理 | 118 | 118 | 上海子公司领薪 |
| 4 | 汤 军 | 董事 | / | / | |
| 5 | 沈文文 | 独立董事 | 9 | 9 | |
| 6 | 谢 欣 | 独立董事 | 9 | 9 | |
| 7 | 杨红帆 | 独立董事 | 9 | 9 | |
| 8 | 陈方超 | 监事会主席 | 22 | 22 | |
| 9 | 郑方卫 | 监事 | 33 | 38 | |
| 10 | 陶芳芳 | 监事 | / | / | |
| 11 | 蒋志华 | 副总经理 | 78 | 78 | |
| 12 | 吴超群 | 董事会秘书 | 10 | 18 | |
| 13 | 徐川龙 | 副总经理 | 48 | 38 | |
| 14 | 李华军 | 副总经理 | 68 | 73 | |
| 15 | 王 磊 | 财务负责人 | 58 | 58 | |
| 16 | 李永进 | 副总经理 | / | 88 | |

(下转B22版)

---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9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520　公司简称:司太立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公司负责人胡锦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金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3,227,130,286.22 | 3,066,773,104.03 | 5.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28,082,288.55 | 891,039,579.38 | 4.16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04,829.77 | -2,310,054.77 | 749.54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294,276,188.44 | 197,038,930.65 | 49.3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0,825,162.84 | 22,157,545.94 | 84.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2,181,749.91 | 21,797,676.07 | 93.5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87 | 2.55 | 增加2.32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6 | 0.18 | 10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6 | 0.18 | 100.00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68,858.54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521,182.14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12,358.3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85,277.01 | |
| 所得税影响额 | -304,348.73 | |
| 合计 | 550,339.48 | |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 10,301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胡锦生 | 25,650,000 | 21.38 | 0 | 质押 | 9,0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胡健 | 22,500,000 | 18.75 | 0 | 质押 | 22,5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 12,100,000 | 10.08 | 0 | 质押 | 10,600,000 | 境外法人 |
| LIEW YEW THOONG | 4,950,000 | 4.13 | 0 | 无 | | 境外自然人 |
| 台州聚合投资有限公司 | 4,500,000 | 3.75 | 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480,067 | 3.73 | 0 | 无 | | 其他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745,520 | 2.29 | 0 | 无 | | 其他 |
| 胡爱敏 | 2,700,000 | 2.25 | 0 | 质押 | 2,7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789,302 | 1.49 | 0 | 无 | | 其他 |
|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瞰金3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208,300 | 1.01 | 0 | 无 | | 其他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种类 | 数量 |
| 胡锦生 | 25,6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5,650,000 |
| 胡健 | 22,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2,500,000 |
|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 12,1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100,000 |
| LIEW YEW THOONG | 4,9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950,000 |
| 台州聚合投资有限公司 | 4,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500,00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480,067 | 人民币普通股 | 4,480,067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745,520 | 人民币普通股 | 2,745,520 |
| 胡爱敏 | 2,7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700,000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789,302 | 人民币普通股 | 1,789,302 |
|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瞰金3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208,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08,3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胡健系胡锦生之子,胡爱敏系胡锦生之妹。<br>2、胡健持有台州聚合29.44%的股份。<br>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3月31日 | 2018年12月31日 | 增减% | 增减变化原因 |
|---|---|---|---|---|
| 货币资金 | 257,727,802.04 | 187,120,581.35 | 37.73 | 主要系本期资金回款增加所致 |
| 开发支出 | 22,154,929.26 | 16,885,754.74 | 31.20 | 主要系本期制剂开发支出增加所致 |
| 预收款项 | 916,607.41 | 229,229.99 | 299.86 |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 应付职工薪酬 | 12,473,435.53 | 23,740,555.07 | -47.46 | 主要系本期发放年终奖金所致 |
| 应交税费 | 8,659,996.17 | 16,293,407.52 | -46.85 | 主要系上期期末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 库存股 | 7,148,592.82 | 0 | 100 | 主要系母公司回购股份增加所致 |
| 其他综合收益 | 1,196,206.86 | -118,144.42 | 1,112.50 | 主要系海神本期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21,631,652.88 | 15,742,736.67 | 37.41 | 主要系本期留抵增值税税额增加所致 |

报告期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3月31日 | 2018年3月31日 | 增减% | 增减变化原因 |
|---|---|---|---|---|
| 营业收入 | 294,276,188.44 | 197,038,930.65 | 49.35 |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造影剂销量增加及海神制药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 营业成本 | 178,743,870.89 | 120,963,986.50 | 47.77 | 原因同"营业收入" |
| 税金及附加 | 4,612,178.87 | 2,541,645.00 | 81.46 | 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附加税增加所致 |
| 销售费用 | 3,484,876.22 | 1,654,577.03 | 110.62 | 原因同"营业收入" |
| 管理费用 | 22,467,695.38 | 16,834,639.43 | 33.46 | 主要系海神制药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 研发费用 | 16,751,066.60 | 12,856,971.34 | 30.29 | 原因同"管理费用" |
| 财务费用 | 20,753,574.53 | 12,226,464.41 | 69.74 |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 | -2,797,221.83 | 1,945,920.58 | -243.75 |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
| 其他收益 | 1,593,460.87 | 762,517.41 | 108.97 | 原因同"管理费用" |
| 投资收益 | 1,013,079.34 | 683,462.60 | 48.23 | 主要系本期对仙居聚合金融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 营业外收入 | 45,006.67 | 4,858.88 | 826.28 | 主要系本期淘汰及报废的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
| 营业外支出 | 698,502.32 | 999,748.52 | -30.13 | 主要系本期淘汰及报废的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9,490,641.79 | 6,466,689.36 | 46.76 |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及海神制药净利润增加所致 |
| 少数股东损益 | 1,897,387.71 | -158,418.57 | 1,297.71 | 主要系江西司太立同比累计净利润增加,使少数股东损益增加所致 |

报告期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3月31日 | 2018年3月31日 | 增减% | 增减变化原因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04,829.77 | -2,310,054.77 | 749.54 |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致使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853,226.37 | -82,046,151.02 | 91.65 |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4,958,559.90 | 58,088,280.56 | 11.83 | 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回购股份的事项

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1日、2018年11月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18-103)。

2019年2月2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行为并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同时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实施细则》相关要求在每月前三个交易日内定期披露回购进展公告。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54,0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2%,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26.17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28.74 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7,127,066.20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锦生
日期:2019年4月24日